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,08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000000 股，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.000000 股（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.00000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00000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,08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3,104,00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6 年 5 月 12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6 年 5 月 13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

分公司”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 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 买入的证券, 享有相关权益; 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 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 (转) 股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 (转) 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 (股)	比例 (%)	送股或转增	数量 (股)	比例 (%)
1.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10,080,000	100.00	3,024,000	13,104,000	100.00
其中: 董事、监事、高管股份	7,000,000	69.44	2,100,000	9,100,000	69.44
个人和基金	0	0.00	0	0	0.00
其他法人	3,080,000	30.56	924,000	4,004,000	30.56
2.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0	0.00	0	0	0.00
股份总数	10,080,000	100.00	3,024,000	13,104,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 (转) 股后, 按新股本 13,104,000 股摊薄计算, 2015 年年度, 每股净收益为 0.10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:

地 址: 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科西二路 8 号

联系人: 钟钰

电 话: 028-85370565-707

传 真: 028-85370565-777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6 日